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7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 5500 号公司 222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新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这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13 人因离职原因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管理办法》和 2023 年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38,000 份应予以注销；20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度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为 C，故第一个行权期个人层面行权系数为 50%，个人当年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占当年个人层面计划行权额度的 50%）需由公司注销，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81,375 份应予以注销；2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度个人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为 D，故本期个人层面行权系数为 0%，个人当年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占当年个人层面计划行权额度的 100%）需由公司注销，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1,750 份应予以注销；公司本次关于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

的股票期权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31,125 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层面 2023 年度业绩已达到考核目标，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行权资格合法、有效，2023 年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416 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 428.4625 万份。上述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以及 2023 年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结束，公司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22 人因未在行权有效期行使股票期权权益，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54,358 份应予以注销。公司本次关于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54,358 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